

中国公路学会文件

公学字〔2019〕23号

中国公路学会关于开展 2019 年全国科技 活动周·公路知识普及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路学会，中国公路学会各分会，全国公路科普教育基地，中国公路学会科学传播专家，各有关单位：

2019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是决胜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之年。为大力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促进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的协调发展，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对经济社会发展和建设世界科技强国的引领支撑作用，使科技创新成果和科学普及活动真正惠及广大公众，根据科技部、中央宣传部、中国科协、交通运输部关于举办 2019 年全国科技活动周的有关要求，中国公路学会决定开展公路知识普及宣传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与主题

（一）时间

2019年5月19-26日

（二）主题

科技强国 科普惠民

二、主要内容

围绕全国科技活动周主题，展示公路、桥梁、隧道、机械、汽车、新材料新技术等科普知识，突出我国在公路交通行业取得的成就。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展开：

（一）公路科普知多少活动

各省公路学会及有关单位，积极邀请中国公路科学传播专家，面向青少年、劳动者、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开展针对性强、趣味性高的公益活动。针对公路交通行业科技热点问题，组织专家进行通俗化讲解、实验演示、互动体验。

（二）科技支撑美好生活体验活动

全国公路科普教育基地在全国科技活动周期间向公众开放，结合各自特色学科领域以及公众密切关注的热点问题，举办互动、体验、参与性强的科技活动以及公路知识普及宣传活动。开发科普展教产品，如科普图书、科普视频、科普挂图等作品，举办科普讲座、咨询服务、参观体验等形式多样的科普宣传。

三、活动要求

（一）统筹协调、细化方案。高度重视全国科技活动周的组织工作，加强组织动员和统筹协调。认真编制活动方案，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序开展好各项活动。

（二）精心组织、讲求实效。组织举办各类活动，要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安全防范措施，切实提高全

国科技活动周活动实效。

（三）扩大宣传、营造氛围。充分发挥网络、新媒体宣传优势，多渠道做好宣传工作，吸引更多社会公众参与。

四、有关事项

（一）请各单位于3月20日前提交“2019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公路知识普及宣传活动备案表（见附件），报中国公路学会科普宣传部备案。每个单位活动申报数量不限。

（二）科技活动周结束后，请各有关单位于5月30日前提交科技活动周总结（包括不少于5分钟的视频资料）。

（三）交通运输部科技司联合中国公路学会对优秀活动组织单位和个人进行评选，并给予表彰。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中国公路学会科普宣传部

联系人：王娜 康茜

电话：010-64288790、8791

邮箱：gonglukepu@163.com

附件：

2019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公路知识普及宣传活动备案表



附件

2019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公路知识普及宣传活动备案表

填报单位：_____

活动名称			
主办单位		主管部门	
举办地点		举办时间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活动经费	
拟参加人数			
项目简介	(主要活动内容、方式、参加人员、宣传方式)		

注：每项活动填写一页